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季德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季德海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季德海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167股。季德海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及充分了解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学历、专业资格及履职能力等情况，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季德海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聘任季德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附件：

季德海先生简历：

季德海，男，199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至2016年任宁波日新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6年至今任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逆变器技术开发部部长。